证券代码:600586　股票简称:金晶科技　编号:临2021－002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月2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七届二十八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公司董事长王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如下事项:

《关于签订重大产业配套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金晶科技有限公司与隆基乐叶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3家子公司签订了《重大产业配套合作协议》,双方充分发挥自身在所处行业的优势,双方优势互补资源全面整合,在光伏双玻组件产业形成战略合作。

详见临2021－003号公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产业配套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咸阳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银川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大同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宁夏金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80%)

2、协议类型及金额:本合同为光伏玻璃长单采购合同,按照近期光伏玻璃的市场均价测算,预估本合同总金额约16亿元(不含税)。

3、协议履行期限:自本协议签署日起至2022年12月30日。

4、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协议为销售光伏玻璃的《重大产业配套合作协议》,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伏玻璃产品的市场推广,增加光伏玻璃销量,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对当期业绩实际影响的金额以本协议项下具体签订的订单金额为准。

一、审议程序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金晶科技有限公司与隆基乐叶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3家子公司签订了《重大产业配套合作协议》,双方充分发挥自身在所处行业的优势,双方优势互补资源全面整合,在光伏双玻组件产业形成战略合作。

公司于2021 年2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重大产业配套合作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宁夏金晶科技有限公司与隆基乐叶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3家子公司签订了《重大产业配套合作协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协议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标的:光伏玻璃

(二)协议对方当事人情况

企业名称: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02.27

注册资本:20亿元

主营业务: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设计、工程的施工;光伏电站系统运行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

法定代表人:钟宝申

注册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尚苑路 8369 号

关联关系: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及其3家子公司,均为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数据):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2020.09.30)	2,774,098.10
净资产(2020.09.30)	902,700.96
营业收入(2020.01-09)	2,081,208.59
净利润(2020.01-09)	454.87

三、协议主要条款

(一)合同定价方式及预估金额

本合同为光伏玻璃长单采购合同,甲乙双方根据约定的价格机制按月协商采购价格,如遇到市场波动较大时,双方可启动临时价格协商。如按照近期光伏玻璃的市场均价测算,预估本合同总金额约16亿元(不含税)。

(二)结算方式

甲方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条件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对应的合同价款。

(三)履行期限

有效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至2022年12月30日。

(四)违约责任

1、各甲方仅就自己公司发生的业务享有合同权利、履行合同义务,各甲方之间不承担任何补充或连带责任;

2、若发生不可抗力,如发生市场环境巨变、某一方停产等,友好协商协议终止或协商补充其他商务条款。

(五)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采购合同的效力、履行、解释等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应首先友好解决,如对合同有关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应根据协议的目的、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本协议的签订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协议为销售光伏玻璃的《产业配套合作协议》,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伏玻璃产品的市场推广,增加光伏玻璃销量,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对当期业绩实际影响的金额以本协议项下具体签订的订单金额为准。

五、协议履行的风险分析

该协议在后续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如下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本公告中具体对公司收入的影响需以签约后实际履行的发货数量、双方具体执行的订单价格及国内会计准则收入核算确认原则为准。

2、本协议的履行可能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方面原因导致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02.05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1－011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安”)、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三安”)、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三安半导体”)、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成”)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为湖北三安、湖南三安、泉州三安半导体和三安集成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分别提供人民币3.00亿元、3.00亿元、1.75亿元和1.0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合计8.75亿元。

●若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公司为湖北三安、湖南三安、泉州三安半导体和三安集成累计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00亿元、9.75亿元、5.85亿元、4.00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求,决定为湖北三安、湖南三安、泉州三安半导体和三安集成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分别提供人民币3.00亿元、3.00亿元、1.75亿元和1.0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湖北三安光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06月25日,注册地址为鄂州葛店开发区发展大道特1号葛店招商展示中心四楼,注册资金3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36,751.38万元,净资产30,129.31万元,2019年实现销售收入0万元,净利润-70.69万元。

2、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2450号环创园B1栋2405房,注册资金2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蔡文必,主要经营范围:半导体分立器件、半导体照明器件、照明灯具、半导体光电器件的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封装、设计、测试;碳化硅衬底的研发、生产、销售;碳化硅衬底相关半导体材料的生产、销售、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研发;电力电子技术服务;功能材料及其元器件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等。湖南三安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成立于2020年7月7日,正处于建设阶段,尚未投产。截止2020年9月30日,其总资产为82,280.04万元,净资产为76,801.75万元。

3、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22日,注册地址为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石井镇古山村莲山工业区2号,注册资金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电子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523,574.07万元,净资产195,936.84万元,2019年实现销售收入9,588.99万元,净利润-1,876.77万元。

4、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05月26日,注册地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火炬路56-58号火炬广场南楼304-26,注册资金1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集成电路制造。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416,837.22万元,净资产229,269.95万元,2019年实现销售收入24,053.71万元,净利润-8,187.84万元。

湖北三安、湖南三安、泉州三安半导体和三安集成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三安、湖南三安、泉州三安半导体和三安集成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推进投产进程,保障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和长远发展。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总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额累计为70.32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34%。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51.78亿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81%;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到期支付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和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分期受让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增资款18.54亿元提供了担保,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53%。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1－004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部分垦造水田项目EPC总承包合同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披露了2019年度云浮市罗定市船步镇仓地村、罗平镇沙头(等2个)村垦造水田项目(第十八批)合同的签订情况,该项目合同金额暂定为3,624.54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为3,353.21万元。于2020年8月8日披露了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河口镇龙溪村垦造水田项目和东坝镇虎岩村垦造水田项目合同签订情况,河口镇龙溪村垦造水田项目合同金额暂定为721.49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为646.88万元;东坝镇虎岩村垦造水田项目合同金额暂定为846.88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为772.96万元。上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工程。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0月18日、2020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2019年度云浮市罗定市船步镇仓地村、罗平镇沙头(等2个)村垦造水田项目EPC总承包(第十八批)合同的公告》《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垦造水田项目EPC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近日,由于项目交地困难等原因,公司与广东省兴粤水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粤水利”)签订上述项目合同终止协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终止协议签订概况

(一)2019年度云浮市罗定市船步镇仓地村、罗平镇沙头(等2个)村垦造水田项目(第十八批)

由于项目所在地部分居民不同意交地,项目交地困难导致无法进场施工,罗定市自然资源局、罗定市农业农村局同意取消2019年度云浮市罗定市船步镇仓地村、罗平镇沙头(等2个)村垦造水田项目。鉴于上述原因,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与兴粤水利签订《2019年度云浮市罗定市船步镇仓地村、罗平镇沙头(等2个)村垦造水田项目EPC总承包(第十八批)合同终止协议》(合同编号:2019KT－EPC(ZZ)－18),终止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履行。

(二)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河口镇龙溪村垦造水田项目

由于项目所在地村民垦造水田意愿不高,项目交地困难,导致项目无法继续实施,郁南县自然资源局同意取消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河口镇龙溪村垦造水田项目。鉴于上述原因,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与兴粤水利签订《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河口镇龙溪村垦造水田项目EPC总承包合同终止协议》(合同编号:2019KT－EPC(ZZ)－56－01),终止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履行。

(三)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东坝镇虎岩村垦造水田项目

由于项目所在地村民垦造水田意愿不高,项目交地困难,导致项目无法继续实施,郁南县自然资源局同意取消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东坝镇虎岩村垦造水田项目。鉴于上述原因,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与兴粤水利签订《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东坝镇虎岩村垦造水田项目EPC总承包合同终止协议》(合同编号:2019KT－EPC(ZZ)－56－02),终止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履行。

二、终止协议主要内容

(一)2019年度云浮市罗定市船步镇仓地村、罗平镇沙头(等2个)村垦造水田项目(第十八批)

1.自终止协议生效时起终止原总承包合同的履行。

2.公司依据原总承包合同截至终止协议签署之日实际完成的全部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已完成的勘察成果、规划设计成果和为进场施工作准备所发生的费用等,由公司向兴粤水利提供支撑性证明材料,待兴粤水利审核确认后,列入该项目的决算报告,报送项目所在地市级财政审核,项目EPC总承包合同支付金额最终以市级财政评审结果或省财政厅批准支付金额为准。若项目所在地市级财政部门不受理或审核不通过,或省财政厅不批准支付的,则该费用由公司自行承担,兴粤水利不予支付。

3.双方确认,终止原总承包合同的履行系经过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协议与原总承包合同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协议为准。

5.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河口镇龙溪村垦造水田项目

1.自终止协议生效时起终止原总承包合同的履行。

2.公司依据原总承包合同截至终止协议签署之日实际完成的全部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已完成的勘察成果、规划设计成果和为进场施工作准备所发生的费用等,由公司向兴粤水利提供支撑性证明材料,待兴粤水利审核确认后,列入该项目的决算报告,报送项目所在地市级财政审核,项目EPC总承包合同支付金额最终以市级财政评审结果或省财政厅批准支付金额为准。若项目所在地市级财政部门不受理或审核不通过,或省财政厅不批准支付的,则该费用由公司自行承担,兴粤水利不予支付。

3.双方确认,终止原总承包合同的履行系经过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协议与原总承包合同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协议为准。

5.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2019年度云浮市郁南县东坝镇虎岩村垦造水田项目

1.项目停止实施,解除双方签订的原总承包合同。

2.在终止协议签订后15日内,公司退还兴粤水利已支付的工程预付款778,461.90元。待公司退还兴粤水利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后,双方在项目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自然解除,双方不再以任何形式追究对方在项目上的违约等责任。

3.公司依据原总承包合同截至终止协议签署之日实际完成的全部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已完成的勘察成果、规划设计成果和为进场施工作准备所发生的费用等,由公司向兴粤水利提供支撑性证明材料,待兴粤水利审核确认后,列入该项目的决算报告,报送项目所在地市级财政审核,项目EPC总承包合同支付金额最终以市级财政评审结果或省财政厅批准支付金额为准。若项目所在地市级财政部门不受理或审核不通过,或省财政厅不批准支付的,则该费用由公司自行承担,兴粤水利不予支付。

4.协议与原总承包合同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协议为准。

5.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终止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只对上述项目进行勘察、规划设计等前期准备工作。终止协议的履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编号:临2021－011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公司总部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63,515,44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317,249,00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846,266,443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09291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7.68002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7.4128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总经理刘健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7人,公司董事李希勇先生、吴向前先生及贺敬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顾士胜先生、周鸿先生、李士鹏先生及秦言坡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 董事会秘书靳庆彬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副总经理李伟先生、总工程师王春耀先生及投资总监张磊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议案名称:关于确定2021－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持续性关联交易项目及上限金额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材料物资供应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H股	391,275,443	99.244648	2,978,000	0.755352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441,309,825	99.319609	3,023,200	0.680391	0	0.000000

1.02议案名称:《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H股	391,275,443	99.999489	2,000	0.00051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441,309,825	99.989306	47,200	0.010694	0	0.000000

1.03议案名称:《保险金管理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H股	391,275,443	99.999489	2,000	0.00051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441,309,825	99.989306	47,200	0.010694	0	0.000000

1.04议案名称:《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资产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H股	391,275,443	99.999489	2,000	0.00051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441,309,825	99.989306	47,200	0.010694	0	0.000000

1.05议案名称:《大宗商品购销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H股	391,275,443	99.999489	2,000	0.00051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441,309,825	99.989306	47,200	0.010694	0	0.000000

1.06议案名称:《委托管理专项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H股	391,275,443	99.999489	2,000	0.00051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441,309,825	99.989306	47,200	0.010694	0	0.000000

1.07议案名称:《融资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87,679	21.541072	39,259,703	78.394630	32,200	0.064298
H股	216,706,381	55.384328	174,571,062	44.615672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27,494,060	51.544225	213,830,765	48.448479	32,200	0.007296

2.00关于确定2021－2023年度兖煤澳洲与嘉能可集团持续性关联交易项目及上限金额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煤炭销售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7,203,805	99.998049	45,200	0.001951	0	0.000000
H股	846,264,443	99.999764	2,000	0.000236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3,163,468,248	99.998508	47,200	0.001492	0	0.000000

2.02议案名称:《煤炭购买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7,203,805	99.998049	45,200	0.001951	0	0.000000
H股	846,264,443	99.999764	2,000	0.000236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3,163,468,248	99.998508	47,200	0.001492	0	0.000000

2.03议案名称:《HVO销售合约》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7,203,805	99.998049	45,200	0.001951	0	0.000000
H股	846,264,443	99.999764	2,000	0.000236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3,163,468,248	99.998508	47,200	0.001492	0	0.000000

2.04议案名称:《HVO服务协议》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7,203,805	99.998049	45,200	0.001951	0	0.000000
H股	846,264,443	99.999764	2,000	0.000236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3,163,468,248	99.998508	47,200	0.001492	0	0.0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8,724,372	97.905938	48,524,633	2.094062	0	0.000000
H股	476,701,436	56.329947	369,565,007	43.670053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745,425,808	86.784018	418,089,640	13.215982	0	0.0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材料物资供应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1.02	《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1.03	《保险金管理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1.04	《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资产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1.05	《大宗商品购销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1.06	《委托管理专项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50,034,382	99.909744	45,200	0.090256	0	0.000000
1.07	《融资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10,787,679	21.541072	39,259,703	78.394630	32,200	0.064298
2.01	《煤炭销售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95,034,382	99.952461	45,200	0.047539	0	0.000000
2.02	《煤炭购买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95,034,382	99.952461	45,200	0.047539	0	0.000000
2.03	《HVO销售合约》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95,034,382	99.952461	45,200	0.047539	0	0.000000
2.04	《HVO服务协议》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	95,034,382	99.952461	45,200	0.047539	0	0.000000
3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46,554,949	48.964192	48,524,633	51.035808	0	0.0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以上全部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有关上述各议案的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及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材料。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就本公司所知,本次股东大会上,除兖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就《关于确定2021－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持续性关联交易项目及上限金额的议案》放弃投票外,概无股东有权出席会议但须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40条所载须放弃赞成表决权,亦无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须放弃表决权的股东。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军、李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5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编号:临2021－012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煤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2月5日在山东省邹城市公司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批准《关于储架式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授权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讨论审议

(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批准《关于确定2021—2023年度与山能数科持续性关联交易项目及上限金额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山能数科”)签署《ERP及相关系统运维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本决议事项涉及关联交易,2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8名非关联董事一致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1年2月5日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批准《关于调整公司机构设置的议案》

(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编号:临2021－01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续性关联交易概述: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兖州煤业”)与公司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兖矿集团”)附属公司山东能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山能数科”)签署《ERP及相关系统运维框架协议》,并确定该协议于2021－2023年每年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本次持续性关联交易”)。

●持续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现在及将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本次持续性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本次持续性关联交易而对控股股东形成依赖。

●本次持续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讨论审议。

一、本次持续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确定2021—2023年度与山能数科持续性关联交易项目及上限金额的议案》(“《持续性关联交易议案》”),批准公司与山能数科签署《ERP及相关系统运维框架协议》(“《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公司董事会成员共10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10人,2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包括4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定比例,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4名独立董事于2021年2月4日同意将《持续性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讨论审议。

独立董事审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后,在董事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对《持续性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

2.公司与山能数科开展2021－2023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ERP及相关系统的正常运转,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

3.公司与山能数科签署的《框架协议》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是公司一般业务,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订立该协议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该项持续性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而言公平合理;

4.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上市监管要求。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山东能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0777号能源大厦2906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1月5日

主要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等。

股权结构:兖矿集团持有50.1%股权,深圳建广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49.9%股权。

(二)关联关系

兖矿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公布之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